

郑州工业应用技术学院

关于推荐2020年河南省教育厅学术技术带头人人选的通知

各院（部）：

根据《河南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20年学术技术带头人人选推荐工作的通知》（教人[2020]146号）（附件1）文件精神，现将我校推荐工作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请人员范围、数量及条件

（一）申请人员范围

我校在编在岗人员，从事教育教学、科研一线工作人员，具有副高以上专业技术职务，年龄在45周岁以下（1975年1月1日以后出生）。已入选“百千万人才工程”国家级人选，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人员、具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、河南省学术技术带头人、省优秀专家、省辖市拔尖人才不再推荐。

（二）申报数量

教育厅分配我校推荐名额为2名。各院（部）按照申报条件择优推荐1名候选人。

（三）申报条件

严格按照《河南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20年学术技术带头人人选推荐工作的通知》（教人[2020]146号）（附件1）规定执行。

二、推荐程序

按照“公开、平等、竞争、择优”的原则，经个人申报，民主评议，单位推荐；人事处牵头，联合职能部门对申报人选资格进行评审；从中推荐2名候选人报校长办公会研究，确定推荐人选；将推荐人选名单在校内公示，公示无异议后上报教育厅。

三、申报材料

(一) 5月26日15点前将推荐人选情况一览表(附件2)的电子版及单位负责人签字盖章纸质版一份报送人事处511办公室岳光耀老师(邮箱:172503165@qq.com,电话:62613850)。

(二) 待评选结果公布后,请推荐人选登陆“河南省教育厅学术技术带头人选拔工作管理系统”<http://dtr.haedu.gov.cn>进行线上填报,同时按附件1中的四报送材料要求提报纸质材料。

- 附件: 1. 关于做好2020年学术技术带头人推荐工作的通知(教人[2020]146号)
2. 2020年河南省教育厅学术技术带头人推荐人选情况一览表

人事处

2020年5月19日